民权县野岗镇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度

法治政府建设情况的报告

一年来，在县委县政府依法治县理念指导下，我镇坚持以党的精神为指导，坚持以法治政府为核心，以普法教育为先导，以制度建设为保障，以强化执法监督为手段，不断推进我镇法治政府工作的法治化、程序化和规范化，提升执法水平，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2年法治政府工作总体情况**

**（一）加强组织建设，大力推进法治政府工作**

1.领导重视，加强组织领导。一年来，我镇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始终把其作为政府运作的基本准则、重点工作来抓。成立了以镇委副书记、镇长为组长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制定并下发了《野岗镇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计划》,并不定期召开法治政府建设专题会议，进行工作研究及部署。同时，健全完善法治政府建设的运行机制，着力抓好依法行政队伍建设，先后完善了《行政执法人员行为规范》、《各办公室人员岗位职责》等规章制度，落实用制度管人管事，促进法治政府建设，做到机构、人员、经费“三落实”。

2.普法先行，增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意识。我镇始终坚持宣教先行、以人为本的理念，大力做好普法宣传教育工作。一是重点抓好领导干部和机关全体工作人员的法治教育。先后5次组织全体干部通过集中学习、自学等方式学习《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等重要法治政府建设制度，极大的提高了干部的思想意识水平。并组织全镇干部进行2022年度野岗镇干部学法考试，提高基层干部队伍的法律知识水平。二是不断创新基层法治宣传教育的形式。通过“3.8”妇女维权周、“3.15”消费者维权日、6月禁毒宣传月等重要纪念日、节日开展不同主题的法治宣传教育活动，利用宣传栏、黑板报、农村书屋等形式进行法律知识和公民道德知识宣传，使法律宣传教育渗透到每个家庭，做到使广大干群人人知法、懂法、护法、守法。

3.信息公开，建立阳光政务制度。我镇认真贯彻落实上级精神，将政务公开工作摆上重要日程，列入重要议事日程，保障经费，及时公布了政府政务公开咨询电话，方便群众咨询。把涉及社会经济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和出台的政策，以及干部群众关注、反映强烈的问题列为政务公开的重点。如财务收支、人事任免、计划生育、殡葬改革、安居工程、种粮直补、农村一事一议、民政救助、重大工程招投标及进展情况、涉及各项收费政策和收费标准、各类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等。

**（二）完善制度管理，规范政府行为**

1.执行规范性文件管理制。一是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三统一”制度。凡是以镇政府名义印发的规范性文件，须审查依据是否充分，内容是否违反法律、政策，程序是否合法，并统一登记，再适时统一公布，做到于法有据、程序正当。二是建立健全了突发事件应急机制、考评机制、综治领导责任机制、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等机制。通过政府网站政府重大事件，方便群众了解政府工作。同时，规范财政管理，实行政务、村务公开。2022年，我镇无一起因不依法办事，而造成违规、违纪现象。

2.坚持依法科学民主决策。凡是有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政策、重大项目等决策事项，把专家咨询论证、专业机构评估等作为决策的重要依据，坚持民主决策。在决策过程中，做到调动社会各方面的积极性，集中民智民力参与决策。同时，建立健全重大决策集体讨论决定制度和决策后评估制度，及时发现、纠正决策制定、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与问题，确保决策切实可行、行之有效。

3.深化法治政府建设责任制。建设法治政府的重点是规范执法行为，完善行政执法的监督约束机制。一是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2022年，我镇执法人员在执法中坚持做到持证上岗、亮证执法、公正执法。二是建立健全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矫正人员、刑满释放人员、吸毒人员等重点人员的分级分类档案，做到一人一档。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各类矛盾纠纷123件，调解成功121件，调解成功率98.7%，无“民转刑”案件发生。加强对社区矫正人员的日常密切监管，无脱管漏管现象，未发生重新犯罪情况。三是实行领导包案制度，严格按照“属地管理、谁主管谁负责”原则。四是镇村两级综治信访维稳中心及镇村两级人民调解委员会共受理矛盾纠纷282件，其中调处282件，调处成功279件，调处率和成功率分别为100%和98.9%；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39次，化解成功矛盾案件有45宗。开展村两委干部和村长法律知识讲座，提升村干部法律水平。五是健全法治政府建设制度。通过先后制定了《野岗镇信访、举报、投诉受理制度》、《野岗镇行政执法责任制》等制度，用制度来规范执法监督，并在相关制度中明确执法责任，做到职权在岗，责任到人。

**（三）加强执法监督，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

我镇一直遵循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的原则，通过自觉接受社会、相关部门监督，促进依法行政工作。一是经常性执法监督检查与专项监督检查相结合。把行政执法工作纳入重点日常监督视线，对于群众关注的反映较为强烈的问题，进行归类划分，采取经常性与专项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执法单位的执法行为进行监督检查，从而进一步规范执法行为。二是建立了完善的快速处置机制。通过认真受理群众投诉，接受社会监督，发现并纠正执法人员在执法中存在问题。三是拓宽其他监督渠道。一方面强化人大监督，政府每年都向镇人大报告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自觉接受人大监督，虚心听取其对法治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另一方面，强化专门监督，成立了由镇党委委员、人大主席任组长的依法行政工作监督小组，不定期检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二、一年中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的不足**

一是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开展得还不平衡，深度不够;

二是具体工作中，依法行政作为政府工作的基本原则尚未得到全面充分体现;

三是个别同志认识还不够到位，依法行政的要求、运用法律手段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水平还不够高。

**（二）存在不足的原因分析**

一是在法治宣传教育工作中存在宣传形式创新不足，载体较少的问题，没能充分带动广大群众学法的积极性；

二是乡村两级工作人员思想转变不到位，学法、用法意识仍显单薄，仅仅局限于为了学法而学法，没能把所学的知识运用到具体工作中来。

1. **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针对法治宣传教育创新不足问题，野岗镇在原有的法治宣传媒介基础上，打造了孟庄村法治宣传一条街，用群众容易接受的漫画形式将群众常用的土地、婚姻等相关法律知识融入其中；同时同镇中心校一起组织各个学校开展校园普法，将未成年人权益保护、妇女儿童权益保护相关法律知识带进校园。

二是组织全体镇村两级干部开展法治教育。先后5次组织全体干部通过集中学习、自学等方式学习《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行政处罚法》、《行政复议法》、《行政诉讼法》等重要法治政府建设制度，极大的提高了干部的思想意识水平。并组织全镇干部进行2022年度野岗镇干部学法考试，提高基层干部队伍的法律知识水平。

**三、2022年度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1. ****压实法治建设责任****

多次召开专题会议，会商法治建设年度任务、重点工作，将工作任务项目化、清单化到人到岗，压茬推进，确保各项工作沿着正确的方向前进。

1. ****抓好法治学习教育****

制定宣讲教育计划，由镇党政班子成员带队进站所、村社宣贯，并将宪法、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列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机关干部年度学习内容，落实领导干部法治专题培训、公务员学法用法考试。

1. ****坚持法治以身作则****

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以身作则、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全面落实重大决策程序制度。

**四、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思路**

2023年，我镇将继续加快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的进程，重点抓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干部依法行政的学习培训**

把干部学法用法情况，是否具备法治观念掌握与履行职责有关的法律知识和依法办事的能力，作为干部考核、任用的重要依据。我镇将进一步加强在新的执法体制下有效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高行政执法效能上开展一系列的制度建设，以制度规范行为，以考评落实制度，进一步加强执法队伍培训，迅速适应在新的执法体制环境下开展行政执法工作，提高依法行政工作能力，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创新的目标实现。

**（二）加强法治教育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

充分利用各种形式、各种渠道广泛宣传国家法律法规，开展多形式的法治宣传活动，面向全镇认真开展法律法规咨询和解答工作，进一步提高全镇公民法律素质。建立完善领导干部和行政机关工作人员学法治度，加强法治教育培训，不断提高行政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加强依法行政宣传，增强全镇人民法律观念意识，为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三）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认真落实各项行政监督机制，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的民主监督以及司法监督。积极配合县监察、审计、行政服务中心等部门专门监督，推动全镇依法行政工作。建立健全群众举报投诉制度，自觉接受新闻舆论监督，对群众检举、新闻媒体反映的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和及时依法作出处理。

 野岗镇人民政府

2023年2月23日